



**NAM HING HOLDINGS LIMITED**  
**南興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86)

**改任董事  
及  
更改財務總監、合資格會計師、公司秘書及替任授權代表**

方海城先生已辭任本公司財務總監、合資格會計師、公司秘書及替任授權代表，自二零零六年八月一日起開始生效。

郭君雄先生已由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改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並獲委任為本公司合資格會計師、公司秘書及替任授權代表，自二零零六年八月一日起開始生效。

**辭任**

南興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方海城先生(「方先生」)因私人理由，已辭任本公司財務總監、合資格會計師(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24條之規定)、公司秘書(根據上市規則第8.17條)及作為劉松炎先生及劉慶喜先生(根據上市規則第3.05條獲委任為本公司授權代表)之替任授權代表(根據上市規則第3.06(2)條)，自二零零六年八月一日起開始生效。

藉此機會，董事會就方先生過去對本公司之服務表示謝意。

**改任董事及其他委任**

董事會欣然宣佈，郭君雄先生(「郭先生」)已由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改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自二零零六年八月一日起開始生效，因此，於同日起郭先生不再擔任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緊隨上述改任後，郭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合資格會計師(根據上市規則第3.24條之規定)、公司秘書(根據上市規則第8.17條)及作為劉松炎先生及劉慶喜先生(根據上市規則第3.05條獲委任為本公司授權代表)之替任授權代表(根據上市規則第3.06(2)條)，以填補方先生留下之空缺。

\* 僅供識別

緊隨郭先生由獨立非執行董事改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後，本公司尚餘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張祖同先生（彼具有上市規則第3.10條所要求具備之適當專業資格、會計及相關財務管理專長）及梁漢明先生。為遵守上市規則第3.10(1)條（該條例規定上市發行人須至少委聘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上市規則第3.21條（該條例規定上市發行人之審核委員會須包括至少三名並全部為非執行董事之成員以及大多數成員須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第B.1.1條守則條文（該條文規定上市發行人之薪酬委員會之大多數成員應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規定，本公司正極力物色合適人選，以在切實可行之情況下儘快填補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和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之空缺。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之規定須予以披露之郭先生之資料載列如下：—

### **職位及經驗**

郭先生，現年四十歲，於二零零四年九月加入本公司，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一職。於上文所述之改任後，郭先生目前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合資格會計師、公司秘書、替任授權代表及執行委員會成員職務。除此之外，郭先生並無於本公司或本公司之任何集團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郭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及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彼為合資格會計師，並持有倫敦大學之經濟學學士學位。彼亦為衡持行融資有限公司之董事（衡持行融資有限公司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註冊之持牌法團）。郭先生曾提供服務予兩家投資銀行集團及多家上市公司及任職於其中一家香港「四大」國際會計師行。彼在審核、財務管理及企業融資方面擁有逾十七年經驗。郭先生於過去三年概無於其他上市公眾公司擔任董事職務。

### **服務年期**

根據本公司與郭先生訂立之服務協議，郭先生之委任自二零零六年八月一日起開始生效，任期一年。彼亦須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細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

### **股份權益**

於本公佈日期，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郭先生概無於本公司或其聯營公司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 **關係**

就本公司董事所悉，郭先生與任何其他董事、本公司之高層管理人員、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任何關係。

## 董事酬金

郭先生將收取之每年總酬金為540,000港元，按12個月支付，每月支付45,000港元（此酬金亦包括其擔任本公司合資格會計師、公司秘書及替任授權代表之袍金）。上述酬金將由董事會酌情每年作出調整，惟郭先生須就其酬金調整之決議案放棄表決權，且不會被計入有關會議之法定人數。此外，郭先生有權收取年度管理花紅，有關金額將由董事會經考慮本集團之營運業績及彼之表現後全權酌情釐定，而此金額將經由董事會大多數成員所釐定，惟郭先生須就有關此應收花紅金額之決議案放棄表決權，且不會被計入有關會議之法定人數。

上述酬金乃董事會經考慮郭先生之經驗、所投入時間及職責以及本公司之表現而釐定。

## 須予以披露資料及股東需要知悉之事宜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段之任何規定，概無任何資料須予披露，郭先生亦不曾或無正在涉及任何須予以披露事項，亦無任何有關郭先生之其他事項需要股東知悉。

董事會歡迎郭先生加入本公司執行董事團隊。

## 董事會之組成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劉桂先生、劉松炎先生、劉松雄先生、劉慶喜先生、劉美華女士及郭君雄先生；而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則為張祖同先生及梁漢明先生。

代表董事會  
董事會主席  
劉桂

香港，二零零六年八月一日

請同時參閱本公佈於香港經濟日報的內容。